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 班会法制教育教案(汇总10篇)

作为一名默默奉献的教育工作者，通常需要用到教案来辅助教学，借助教案可以让教学工作更科学化。优秀的教案都具备一些什么特点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教案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一

1、培养幼儿一些简单的安全常识，遇到危险时，会拨打求救电话(110，119，112)帮助自己和他人。

2、培养幼儿应急能力和自我保护意识

活动准：

1、道具(两部电话等)，一些相关的安全标示

2、安全宣传的图片，视频

让小朋友萌生对他们的崇敬。

2、讨论：让小朋友讨论遇到什么困难，应该打什么电话，怎样报警?(先打电话，再说清楚遇到了什么情况)

什么情况下打求救电话?(家里着火了，家人肚子疼)

能不能随便打求救电话?(只有真正遇到危险才能拨打急救电话)

一个小朋友随便打电话，然后另一个小朋友打急救电话才发现电话打不通(让小朋友明白急救电话不是能随便乱打着玩的。

)

4、播放视频，让小朋友巩固求救电话的使用

了解在班小朋友家长是否有上述工作的，请家长到学校来给小朋友讲这些安全常识(最好是穿职业装)让小朋友近距离的接触。

只是让小朋友了解了拨打急救电话，和记住电话号码，却没有教小朋友认识数字(部分小朋友可能还不认识123等数字)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二

精彩人生，与法同行

四（1）班

辅导员：徐洁洁

11月28日

教室

2、排练文艺节目活动过程：

1、出旗敬礼

2、主持人宣布《精彩人生，与法同行》主题班会活动开始。

3、向学生讲读《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的相关知识。

4、小品表演《我与小偷》。

- 5、诗歌朗诵《法在我心中》。
- 6、歌曲《欢乐中国年》。
- 7、相声《闹着玩》
- 8、宣布《法在我心中》主题班会结束。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三

1. 对全体学生进行法制教育
2. 预防青少年犯罪，
3. 让学生认识到犯罪的危害性

学生主持，加以学生表演等形式

一、身边的法律(班长主持开场)

1. 案例一：
2. 学生谈感想、讲身边的事情
3. 请学生指出所知的违法行为

法律就在我们的身边，许多的时候是由于我们的不知法，不懂法而造成的犯法犯罪的，学习有关的法律知识就非常的必要。

4. 国家的有关规定

我国刑法规定：已满十六周岁的人犯罪，应当负刑事责任。这一年龄段称为完全负刑事责任时期。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

六周岁的人，犯故意杀人、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强*、抢劫、贩卖*品、防火、爆炸、偷渡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这一年龄段成为相对负刑事责任时期。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八周岁的人犯罪，应当从轻或者减轻处罚。这一年龄段称为减轻刑事责任时期。不满十四周岁的人，一律不负刑事责任。这一年龄段称为绝对无刑事责任时期。同时刑法还明文规定，因不满十周岁不予刑事处罚的责令他的家长加以管教；在必要的时候，也可以由政府收容教养。

二、预防青少年犯罪

1. 案例二、三、四

案例二：

小伟是一位初中生，平时就喜欢开玩笑，搞恶作剧。今年年初的一天，他看到路边的广告语“当你有困难或麻烦时，请你拨打110”，灵机一动，谎称自己因钥匙丢失，无法进家门。赶来的警察识破了他的谎言，严厉地批评了他，并责令其父母严加管教小伟。一向娇惯孩子的父母并没有很好地批评和教育小伟。而小伟却在感到有趣、刺激之余产生了畸形的报复心理。从此，他经常拨打“110”，进行干扰或谎报假警，一个月竟多达三十多次。终于在一次利用磁卡电话进行假报警制造恶作剧时被警察当场抓获。小伟的行为已经违反了《治安管理处罚条例》有关规定，被公安机关依法拘留。

案例三：

闵某，15岁，是河南省岁三县某中学负责纪律的副班长，1999年10月15日，因午睡时潘某说话，闵上去用小棍敲打潘某不小心打在同桌沈某的头上。沈某挨打后就骂闵某，两人并发生撕打，被同学拉开。10月18日中午12点多钟，闵某约沈某在后山谈发生争执的事，沈对闵的“权威”仍不服气，闵某认为沈没有把他这个副班长放在眼里，一拳将沈打

倒在水沟里，并用削笔的小刀在沈某颈部划了两刀，当沈某求饶时，闵某又抓起一把土塞进沈某嘴里，然后解下皮带将沈某勒死。闵某的行为已经触犯了《刑法》，最近，闵某被依法判处有期徒刑2019年。

案例四：

武汉市某中学林某在校园里，不慎将姑母从国外带回来送给他的派克钢笔弄丢了。该校钟某刚好路过，他拾起钢笔回班上课。林某的同学张某、宋某正好目睹钟某所为。林某得知钢笔被钟某拾到便找他索要，钟某先是佯装不知，后见有人作证，便搪塞说放在笔盒里不知被谁拿走了。学校多次做工作，钟某依然不肯归还。林某便向法院起诉，经法院调查，依据《民法通则》判决钟某限期归还，否则赔偿林某经济损失200元。

2. 青少年犯罪的十大征兆

10) 过分追求物质享受，染上了一些成年人的不良行为习惯，如抽烟喝酒等。

3、 做个知法、懂法、守法的青少年

1. 预防犯罪的一些措施

2. 学一点法律知识

3. 不4. 做违法乱纪的事情

4. 不6. 结交不7. 良的朋友

5. 不9. 看黄色书籍

6、 作业

你从今天的班会中得到了什么启示，以此为题写一篇周记。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四

加强法制教育宣传，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让学生养成学法、懂法、依法办事的好习惯，有效地树立和维护学校良好的学风以及社会的稳定发展。

方法：通过案例分析和学生参与讨论事例增强学生的法制观念。

过程：

一、导入

小学法制主题班会教案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已逐步成为全社会的共识。然而，社会各方面的保护和帮助还要通过未成年人的配合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家长、教师和社会不可能时时刻刻呵护着未成年人，未成年人只有自己长本事，才能有效防范来自社会生活中的侵权侵害。所以，在加强来自家庭、学校、社会保护的同时，未成年人尤其是未成年中学生认真学习法律知识，依法自律，正确对待父母和学校的教育，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则十分必要。

二、主要内容

(一)你对法律知多少：

1、说出你所知道的有关青少年的法律法规的名称。

《未成年人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

2、请你举例说说哪些是未成年人不能做的事情

旷课、夜不归宿，参与赌博或者变相赌博，偷窃、故意毁坏财物强行向他人索要财物，进入法律、法规规定未成年人适宜进入的营业性歌舞厅等场所，观看、收听色情、淫秽的音像制品读物等，打架斗殴、辱骂他人，携带管制刀具等等。

为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未成年人保护法》和《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分别做出了一些禁止性规定，中学生不应当违反这些规定。要自觉做到：不吸烟、酗酒、流浪、聚赌、吸毒，不弃学经商、从工，不进营业性舞厅等不适宜未成年人活动的场所，不看淫秽、暴力、凶杀、恐怖等书刊、录象，不侵害其他未成年人的合法权益。

是很可贵的，有些未成年学生对家长和教师的教育缺乏正确的态度。如认为父母“赶不上潮流”，对父母的话听不进去，甚至动不动就与父母顶撞，耍态度，发脾气；对教师的批评教育很反感，认为是和自己过意不去。如果连教师、家长的正确教育也不接受，那就很容易在生活的道路上出现偏差。

未成年人应该懂得，当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自我保护最有效的措施是求助法律。依法维权不仅能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而且是维护法律的尊严。

案例一：小陈是一个农村姑娘，9岁时由父母做主，同一个21岁的男青年订立了婚约。男方给了小陈的母亲1960元礼金。小陈13岁时，提出要与男方解除婚约。男方不肯，坚持“要人不要钱”。小陈为了保护自己的权益，便到法院起诉，要求解约。法院经过调查，在做好疏导工作的基础上，依法裁决由小陈的父母退还男方1960元礼金，小陈与男方解除非法婚约。就这样，小陈依靠法律，保护了自己的合法权益。

案例二：小周家住湖北农村，是六年级学生。1996年月11月3日，在骑车回校途中，不慎将8岁女孩小雷撞倒在地致伤，雷家要求周家赔偿，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雷家到镇派出所报案，要求周家赔偿损失。派出所召集双方家长调解未成，

于是派人到学校将小周带派出所拘留。周母到派出所要求放人，派出所答复，必须交纳1000元才放人。周家因家穷被迫四处筹钱，但仍不够钱，被迫写下欠条，之后，派出所才放出小周。小周回家后，越想越不服，联想起在学校学的法律知识，决定讨一个说法。于是小周向当地法院递交起诉状，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派出所行为是违法行为，必须退还周家交纳的钱。小周终于依法维护了自己的尊严。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五

□x年xx月xx日

：七(16)班

法与我们息息相关

通过这次班会活动，使学生了解各种法律法规，知道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身的权利和利益，同时教育学生懂得什么是犯罪，什么是违法，养成自觉遵守和维护法律，增强青少年同违法犯罪行为进行斗争的意识，培养他们运用法律的能力。

班长：亲爱的同学们，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我们的生活在一天的发生着改变，我们身边也随之出现了形形色色的不同群体或个人，并且他们的行为有时会侵犯到我们的权利，如果我们不懂法我们也可能侵犯到他们的权利，为了增强我们的法律意识，培养遵纪守法的能力，为此我们准备了这次以《法律与我们息息相关》的主题班会，在这次班会上我们将通过各种形式来了解掌握法律法规常识，从而使我们自觉遵守法律法规，预祝班会圆满成功！

同学们，当你走在繁华的大街上与人擦肩而过时；当你走在僻静的乡间小路留恋于周围的美景时；当你与别人交往接待时；当你购物或售物时；你是否想到“侵权”两个字，为了自己和他

人的安全，为了每个人幸福和欢乐，让我们多掌握一些法律知识吧；首先，我们以小组为单位进行法律知识竞答，法律知识竞答分抽签必答和小组抢答两部分，必答题20分；抢答题答对10分，答错扣10分，最后看哪个小队得分最多就是优胜小队。

1、《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公布和生效的时间？

2. 制定《未成年人保护法》的目的是什么？

3. 对未成年人教育的范围是什么？

4. 保护未成年人的工作应当遵循那些原则？

1、什么是未成年人？

2、《未法》对父母不履行法定职责作了那些规定？

3、《未法》对未成年人招用有那些规定？

4、《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公布和实行的时间？

5、《教育法》共有多少条多少章？

6、义务教育法是何时分布和施行的？

7、对违反《义务教育法》应承担的法律责任有哪些？

法治小品打比拼：

第一小组：表达正当防卫与防卫过当。

第二小组：在商场发生的事情(搜身是否违法)

第三小组：见义勇为需要大家参与。(见义勇为者被刺围观者

未一人支援)

第四小组：强行借物(钱)不“私了”

(以上每个小品表达完之后都由组长向其他三组提出至少一个问题，小组讨论后抢答得分10分、答错不扣分)。

主持人： 同学们，刚才同学们表达的特别精彩!课前老师让我们和社会上进行实践，你发现没发现发现身边的违法行为，如果有请同学们说一说，大家议一议。

生1，有的同学向我借钱，我不借地就找人打我。

生2，我的朋友被打了，其他人帮他打仗，不带就不够意思，

生3，放学生有人跟踪我，怎么办?

生4，我看到有人偷别人材，我不知如何是好?

.....

看投影 画面二：一少年被犯罪团伙集合绑架，警查与家长与之智斗。

讨论： 画面三：有人跳窗入室，进行盗窃、一人看见后稍稍走开。

画面四：一有毒的物品贩子正诱骗一群中学生吸烟。

主持人： 通过刚才的观察、讨论大家进一步明确了我们生活中存在的一些违法侵权行为，我们是学生，每天都要上学、教学、每天都要与它人接触，我们只有法律意识，知道用法维护自己尊严他人的权利，我们才能高高兴兴地出门去，平平安安的回家来，下面请看各小组同学表演的文艺节目。

内容一、开学了，同学们背着书包上学，而a同学确被父母留在家

小品 中种地，同学们对a对白。

表演及 主持人□(a的父母属何种行为□a应如何办?)

内容二、《学法》快板

内容三、相声《如此兄弟》

内容四、舞导《喜乐年华》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六

依据上级指示精神，开学以来我们开展了轰轰烈烈的法制教育活动，使全体师生的法律意识不断加强，全校初步形成了知法、懂法、守法的良好氛围。我们紧密结合学校的实际，广泛开展普法教育工作，积极而又稳妥地推进依法治教的进程，把教育改革和发展的各项工作纳入法制轨道，促进了学校事业健康、协调的发展，为维护社会稳定，促进建设平安江都，构建和谐社会，创造了良好的法制环境。

根据全市教育系统法制教育的工作目标，我们认真制定了活动计划，统筹安排，强化管理，采取多种形式开展法制宣传教育。对于学校内部，我们重点围绕《教育法》、《义务教育法》、《国旗法》、《教师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以及《学生伤害事故处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组织全体师生认真学习，反复研讨，不断提高法制意识和法律水平。通过学习，全校广大师生员工依法治校、依法施教、依法办事、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自觉性明显提高。在“法制教育宣传月”活动中，我们重点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注重法制宣传教育队伍建设。学校成

立了以校长为组长，教导主任、班主任、少先队辅导员等同志为成员的领导小组。学校的领导亲自挂帅，把普法教育和依法治校工作摆在学校工作的重要位置，建立了以校长室为龙头，以政教处为主体，以法制教育教师、班主任为骨干，以少先队组织为依托的学法、普法工作队伍，完善了法制宣传教育网络体系。学校加强了与当地派出所的联系，在当地专职法制教育工作者的指导下积极开展工作，聘请法制副校长来学校上法制课，进一步加强对全体师生的法制教育工作。

二是加强法制宣传阵地建设。我校充分发挥校红领巾广播台、校报、黑板报及手抄报等宣传阵地的作用，开辟专栏，大张旗鼓地进行宣传和教育，力求使全校广大师生员工都能做到知法、守法、护法，依法办事。

三是积极开展丰富多采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为提高法制宣传教育的效果，我们一方面采取“通读法律、法规原文与专题辅导相结合，集中学习与分散学习相结合”等学习形式，不断提高学习的效率，我们由法制副校长统一授课；另一方面，有计划、有针对性地开展有一定规模和影响的法制宣传教育活动，努力营造法制宣传教育的氛围。9月上旬，学校进行“法制教育宣传启动仪式”动员大会；9月13日，学校进行法制教育报告会。

随着普法和依法治理教育工作卓有成效的开展，我校广大师生员工的法制观念和法律知识大大增强，依法治教、依法治校的水平明显提高，学校的各项工作逐步走上了规范化的法制轨道，为学校事业健康、快速、协调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一)增强了广大师生员工的法制观念和法律知识，提高了依法办事和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自觉性。

法制教育活动中，广大教职员工重新学习了《义务教育

法》、《教师法》、《教育法》、《未成年人保护法》、《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等法律法规。通过学习，进一步增强了法制观念和法律知识，遵纪守法、依法施教、依法办事的自觉性明显提高。例如，广大教师通过再次认真学习《教师法》和《未成年人保护法》，在明确了自己权利的同时，也进一步明确了自己的义务，认识到加强师德建设的重要性和必要性，摆正了教师与学生之间的法律关系，增强了教书育人的自觉性，教师当中关心学生身心健康发展的多了，体罚和变相体罚的没有了；热心帮助困难学生的多了，懒于做学生工作的少了；加强自身修养，自觉做表率的多了，参与赌博等违法活动的杜绝了。

(二)加大了青少年法制教育的工作力度，增强了青少年学生学法、用法、守法的观念和意识。

我们针对新时期青少年法制教育工作的新情况、新特点，紧紧抓住青少年学生的思想脉搏，采取多种形式，努力提高青少年法制教育的实际效果。

1. 加强合作，注意法制教育的社会性。对青少年进行法制教育，不仅仅是学校的事情，社会各方面应该形成合力，才能保证教育效果。因此，学校积极协调社会各方面力量，切实加强青少年的法制教育。一是邀请法制副校长到学校进行法制讲座，分析案例，摆事实、讲道理，对青少年学生进行法制教育；二是争取当地执法机关和村委的配合，对学生在社会的守法情况进行监督；三是通过致家长的一封信等形式，与家长建立联系，提高家长的素质，争取家庭的支持，加强对学生的教育和管理。在学校内部，则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手段，发挥少先队等教育阵地的作用，充分利用课堂、红领巾广播台、学校橱窗、班级黑板报、晨周会、班队活动、国旗下讲话等各种宣传阵地，狠抓普法教育，取得了较好的效果。由于校内外结合的法制教育体系的进一步健全，增强了学生的法制意识，在校学生违法违纪现象一直保持0记录。

2. 立足课堂，提高法制教育的渗透性。我们把法律常识教育纳入活动课内容，做到大纲、教材、教师、课时“四保证”，普遍开展法制教育。学校除确保活动课完成法制教材规定内容外，还充分利用队活动时间及每周的晨会时间，对学生进行法制教育。由于思想重视，认识到位，教学效果较好。

3. 普治并举，突出法制教育的实践性。对青少年进行法制教育，使他们学法、懂法，形成认知基础，这固然是必要的，但学法必须与守法相结合，普法工作才能落到实处，否则法制教育只能流于形式。因此，在法制教育过程中，学校积极引导青少年学生自觉运用法律这一有力的武器来解决具体问题。例如，结合学习《国旗法》，学校严格执行升降国旗制度，并以此作为爱国主义教育的重要形式，使每周庄严而隆重的升旗仪式成为学校对学生进行爱国主义教育的又一重要途径。由于突出法制教育的实践性，我校学生的守法意识明显增强。由于我们思想重视，措施扎实，青少年法制教育以及依法治校工作成效显著。

总之，法制教育是学校德育工作的重中之重，我们将持之以恒地开展好此项工作，为构建和谐社会做出我们应有的贡献。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七

法制教育主题班会教学设计

教学目标：

- 1, 使学生了解相关法律知识, 树立法制观念.
- 2, 使每一位同学远离未成年人的不良行为;

一、导入新课.

1、案例叙述, 学生讨论发言导入本课:

2、讨论明确: 少年违法也判刑

二、理论讲解, 法律是治国的工具.

三、联系生活

1, 你知道的法律有哪些

(《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

2, 常见的违法行为有哪些

(1), 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行为

包括: 扰乱公共秩序 妨害公共安全 侵犯公私财物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

(2), 违反交通管理法规的行为

(3), 违反义务教育法的行为

(4), 违反环境保护法的行为

(5), 民事侵权的行为

3, 现身说法, 谈谈自己的一件违法小事.

四, 学法用法

1, 小品表演:

情景一: 星期六早上, 王丽的爸妈有急事外出, 留下一些钱让她自己安排两天的生活. 王丽: "哦, 太棒了! 自由了!" 她首先想到

了去找同学玩,然而在王丽去找同学玩的路上,有一伙人拦住去路,威胁她交出钱来方可放过她,情急之中的王丽,会怎么对付这一场面呢 (讨论)

情景二:

情景三:

王丽在过往行人的帮助下躲过了坏人的抢劫,找同学玩的心情已经没有了,王丽想到去商场买些东西,可就在买好东西离开商场准备回家时,被几位店员拦住了,说她偷了商场的东西,要搜她随身携带的物品.假如你是王丽,碰到了类似的遭遇,你会选择什么方式解决问题.(讨论)

2、看谁机灵

电话号码

应在什么情况下使用

正确的使用方法

4, 总结:怎样增强自我保护的意识

(1)、要依法自律. (2)、正确对待父母和学校的教育.

(3)、要勇于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五, 课堂小结:

请每位同学用一句话,概括今天所学的内容或说出你最大的感受.我想告诉大家的是我们处在一个法制逐步健全的法制化国家里,我们要用法律维护自己的权利不受侵害,当受到不法侵害后,应当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正当利益.希望同学们能走好青春的每一步,树立法治意识,做一个懂法,守法的好学生,

好公民！

法制教育主题活动方案

活动主题：法律伴我成长

活动目标：通过多种形式的活动，学习有关法律常识，增强自我意识，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及人身安全。

活动准备：

- 1、队员搜集学习相关的法律知识及案例。
- 2、教师准备有关案例及相关资料。

活动时间：9月17日

活动形式：交流讨论、表演

活动过程：

一、 导入语

队员们，你们是祖国的未来，国家的栋梁，也是父母的希望。在复杂的社会环境中，掌握一定的法律常识，学会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人身安全及合法权益至关重要。在课前，队员们都搜集了相关的资料，谁能用你掌握的知识与事实来证明一下。请一位队员上来说一说。

课前队员们已经学习了相关的法律知识，现在，我想考考你们实际运用的能力。

二、案例分析

（一）捐款助人

1、讲述案例：有一个叫小王的队员，他的父母离异，而且都不愿抚养他，他只能跟随年迈的奶奶一起生活，家庭条件非常不好，但从他跟队员说起。一次学校将组织队员秋游，中队里只剩他一人没交钱。但他却不肯将原因告诉别人。邻居小明知道后，向全中队队员说了这位队员的家境，提议全中队为他捐款。当小明把钱交给他时，没想到他却拒绝了，而且狠狠地瞪了小明一眼，低头抽泣着冲出了教室。

2、进行分组：

出现了这种情况，小明感到很委屈，小王觉得更委屈，下面，就让我们来分析一下这个案例。为小明打抱不平的队员请坐左边，同情小王的请坐右边。谁来担任法官。请双方准备一下，选出代表我们进行辩论。

3、小结：大家乐于助人，帮助队员的心是好的，但却在无意之间侵犯了别人的隐私，对这位队员的心灵造成了不应有的伤害。王红不愿意别人知道她家的情况，这是她的权利。小明不应当不经过别人的同意就公开别人的隐私。有关法律条文：《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第30条规定：“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披露未成年人的个人隐私。”看来，掌握一定的法律常识还是非常必要的。将会使我们避免一些误会，少一些遗憾甚至悔恨。

（二）超市风波

1、队员演示案例：前几天，我们学校的几位队员去超市买东西，大家挑完商品正准备付款时，被保安拦住了。硬说他们身上藏了超市的东西，要搜身。周围站了许多围观的人。保安强行翻看了这队员的口袋，结果什么也没搜到。

2、请队员们评价超市的做法。如果你就是那几位队员中的一员，你将怎样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

3、小结：超市的做法是极不正确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第37条规定：禁止非法拘禁和以其他方式非法剥夺和限制公民的人身自由，禁止非法搜查公民身体。《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25条规定：经营者不得对消费者进行侮辱、诽谤，不得搜查消费者的身体及携带的物品，不得侵犯消费者的人身自由。

三、续演小品“手表不见了”

1、情景剧表演：

下课了，一位同学正在教室里哭，大家围上来，关心的询问得知他的手表放在铅笔盒中。刚才他去厕所，回来后发现手表不见了。大家你一言我一语都想为他出主意。

2、请同学们结合成小组讨论，怎样帮同学找回手表。并将小品续演下去。

4、续演小品

5、教师小结

表扬尊重别人的人身权益，不侵犯人身自由的做法。通过大家对案例的分析，对小品的续演，看得出大家已经学会在必要的时候，拿起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并学会了尊重别人的人身自由及隐私权。

琴潭学校少先队大队部

教学目标：

- 1、使学生了解相关法律知识，树立法制观念。
- 2、使每一位同学远离未成年人的不良行为。

认识到法律在我们生活中的作用。

课时安排：

1课时

教学过程：

一、导入新课.

1、案例叙述, 学生讨论发言导入本课

学生杨某, 15岁, 学习较好, 但贪慕虚荣, 片面追求物质享受, 常因没钱花而发愁。一天中午12点左右, 他到某市201中学后巷, 见该校某男生一人回家, 就手持小刀威胁该男生, 迫使其交出财物, 勒索了该男生300元人民币, 后被抓住。杨某的行为构成勒索罪, 被人民法院依法判处有期徒刑100天。

2、讨论明确: 少年违法也判刑。

二、理论讲解, 法律是治国的工具

依法治国, 是我们党和国家在新的历史时期, 管理国家和社会事务的重要方针, 是社会进步, 社会文明的一个重要标志, 是我们建设社会主义国家的必然要求。

三、联系生活

1、你知道的法律有哪些?

(《宪法》 《刑法》 《刑事诉讼法》 《民事诉讼法》 《婚姻法》
《继承法》 《兵役法》 《经济合同法》 《环境保护法》 《义务教育法》
《未成年人保护法》 《治安管理处罚条例》 《交通管理法规》)

2、常见的违法行为有哪些？

(1)违反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行为。

包括:扰乱公共秩序 妨害公共安全 侵犯公私财物 妨害社会管理秩序

(2)违反交通管理法规的行为。

(3)违反义务教育法的行为。

(4)违反环境保护法的行为。

(5)民事侵权的行为。

3、现身说法,谈谈自己的一件违法小事。

四、学法用法

1、小品表演:

情景一

星期六早上,王丽的爸妈有急事外出,留下一些钱让她自己安排两天的生活。王丽:“哦,太棒了!自由了!”她首先想到了去找同学玩,然而在王丽去找同学玩的路上,有一伙人拦住去路,威胁她交出钱来方可放过她,情急之中的王丽,会怎么对付这一场面呢? (讨论)。

情景二

这几天,王威感到非常苦恼,在放学的路上,总有几个高年级的学生拦住他,向他索要钱物,并且威胁说,如果交不出钱来,就让他尝尝拳脚的厉害。王威把这事告诉了中学刚毕业的表哥。第二天,表哥带了几个同学,埋伏在路上,把那几个小“路霸”

狠狠地揍了一顿,并且逼着他们交出了身上所有的钱。

[讨论]王威错在哪里?报复心理怎样产生的?除了像王威那样直接受

到伤害还有哪些情况容易使人萌发报复心理?

情景三:

王丽在过往行人的帮助下躲过了坏人的抢劫,找同学玩的心情已经没有了,王丽想到去商场买些东西,可就在买好东西离开商场准备回家时,被几位店员拦住了,说她偷了商场的东西,要搜她随身携带的物品。假如你是王丽,碰到了类似的遭遇,你会选择什么方式解决问题?(讨论)

2、看谁机灵

一天早上,在你去找同学玩的路上,有一伙人拦住去路,威胁你交出钱来方可放过你。情急之中的你,会选择怎么对付这一场面呢?(讨论)

3、想一想

电话号码应在什么情况下使用正确的使用方法:

110 匪 警 (报告案发地点及险情) 119 火 警 (报告火灾地点及险情)

120 医疗急救 (报告病人地点及病情) 122 (交通事故报警报告事故现场及原因)

4、总结:怎样增强自我保护的意识

(1)要依法自律。

(3)要勇于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五、课堂小结

请每位同学用一句话,概括今天所学的内容或说出你最大的感受.我想告诉大家的是我们处在一个法制逐步健全的法制化国家里,我们要用法律维护自己的权利不受侵害,当受到不法侵害后,应当运用法律武器维护自己的正当利益.希望同学们能走好青春的每一步,树立法治意识,做一个懂法,守法的好学生,好公民!

教学目的:

- 1、培养学生的基本法律意识,帮助学生树立守法观念。
- 2、增强学生的自我保护意识,让学生了解并知道如何运用法律的武器来保护自己。
- 3、通过案例分析与学生的讨论增强学生的法制观念。

教学过程:

一、导入

保护未成年人健康成长,已逐步成为全社会的共识。然而,社会各方面的保护和帮助还要通过未成年人的配合才能收到良好的效果。其中一个重要原因是家长、教师和社会不可能时时刻刻呵护着未成年人,未成年人只有自己长本事,才能有效防范来自社会生活中的侵权侵害。所以,在加强来自家庭、学校、社会保护的同时,未成年人尤其是未成年中学生认真学习法律知识,依法自律,正确对待父母和学校的教育,运用法律武器保护自己的合法权益则十分必要。

二、小学生要遵守哪些纪律?

学校纪律，包括课堂纪律、考试纪律、集会纪律、作息纪律、劳动纪律等。校外纪律有乘车、求诊、购物、安全纪律等包罗万有。

三、你对国家的相关法律知道多少？

法律部分：小学阶段：《义务教育法》、《国旗法》、《未成年人保护法》、《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及《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等知识。

法律词典：

2. 犯罪——指严重危害社会，触犯刑法，应当受到刑罚处罚的行为。

四、合作交流：

问题1

哪些行为属于不良行为？自己有没有不良行为？

严重不良行为是指严重危害社会，尚不够刑事处罚的违法行为：

- (1) 纠集他人结伙滋事，扰乱治安；
- (2) 携带自制刀具，屡教不改；
- (3) 多次拦截殴打他人或者强行索要他人财物；
- (4) 传播淫秽读物或音像制品等；
- (5) 进行淫乱或者色情、卖淫活动；
- (6) 多次偷窃；

(7) 参与赌博，屡教不改；

(8) 吸毒、注射毒品；

(9) 其它危害社会行为。严重不良行为的发展延伸就是犯罪。

问题2、青少年违法犯罪的自身原因还有什么？

1、平时有不良行为、经常搞恶作剧，有的会发展到有意或无意识地伤害别人。

2、欣赏“哥儿们义气”，与社会上有劣迹的青少年三五成群拉帮结伙，结“拜把子兄弟”，排位分，喝血酒，干坏事。

3、从冒险、游乐到离家出走、侵犯他人权益到逐渐发展到违法犯罪。

4、从小骄生惯养，在家是小皇帝，在外称王称霸乃至行凶打人。

5、小偷小摸会发展成盗窃抢劫。

自我预防：

1. 勿以恶小而为之，勿以善小而不为

2. 正身避邪，防微杜渐

大量事实证明，不良行为习惯正是走向违法犯罪的开始。青少年要从小事和日常生活做起，堂堂正正走好人生每一步，坚决摒弃不良行为。

1. 携带管制刀具

非法制造、贩卖、携带匕首、三棱刀、强簧刀或其他管制刀

具的，处十五日以下拘留，二百元以下罚款或警告。这些刀具之所以禁止携带，因其威胁着人的生命安全。携带管制刀具容易发生人身伤亡事件，特别是青少年正是身体发育阶段，精力旺盛，但由于法制观念和是非观念淡薄，争强好胜，行动盲目而不计后果，携带管制刀具，极易一时冲动，酿成不该发生的悲剧。

2. 打架斗殴，辱骂他人

讲文明礼貌，待人恭敬谦让，已成为时代风尚。要求我们从小养成好的行为

习惯，抛弃动手打人，出口骂人的不良行为。如果从小养成了这种不良行为，危害无穷。好多犯罪分子从小染着了打架、怒骂别人的不良行为。

3. 强行向他人索要财物

4. 偷窃、故意损坏财物

偷窃是以非法占有为目的，秘密窃取数量较少的财物的行为。青少年中有的不满足自己生活的欲望，看到人家吃得好、穿得好，心里很羡慕，而当欲望得不到满足时，就会非法去窃取公私财物。一些未成年人因缺少良好的教育环境，平常喜欢贪点小便宜，从拿人家一本书、一支笔、一块橡皮开始，逐渐养成小偷小摸的习惯，任其发展就会演变成盗窃。

案例

小周家住湖北农村，是六年级学生。2015年月11月3日，在骑车回校途中，不慎将8岁女孩小雷撞倒在地致伤，雷家要求周家赔偿，双方未能达成一致意见，雷家到镇派出所报案，要求周家赔偿损失。派出所召集双方家长调解未成，于是派人到学校将小周带回派出所拘留。周母到派出所要求放人，派

派出所答复，必须交纳1000元才放人。周家因家穷被-迫四处筹钱，但仍不够钱，被-迫写下欠条，之后，派出所才放出小周。小周回家后，越想越不服，联想起在学校学的法律知识，决定讨一个说法。于是小周向当地法院递交起诉状，法院经审理后，认为派出所行为是违法行为，必须退还周家交纳的钱。小周终于依法维护了自己的尊严。

四、殷切的希望

通过小学法制教育主题班会的学习，愿同学们牢记法制、安全意识，让法制、安全之花开遍整个校园。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八

为响应学院号召，根据学院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召开此次“法治与安全宣传教育”主题班会。

20xx年4月20日

法治与安全宣传教育

a4-205

班会对象：13级矿物加工班级

指导老师：马晶晶老师

保护自己的能力。

2、加强交通安全和公共安全教育，使全体学生提高安全意识，牢固树立“珍爱生命安全至上”的理念，提高自我保护能力，实现校园零安全事故的目标。

团支书写好班会策划，选好学生发言代表并写好发言稿，准备依次上台发言。

- 1、请辅导员上台讲话，并致以开幕词。
- 2、以解说的形式展示，结合实际案情，讲解相关法律常识，让学生体会懂法、守法的重要意义。
- 3、听法制案例及其带来的影响，了解违法犯法的害处，并谈谈个人观后感。
- 4、举行法律知识竞赛，通过竞争的方式让同学们丰富法律知识。

2、接着开展班会活动

3、由学生代表发言

4、由辅导员做讲话

5、班上同学相互交流

6、同学们发表班会感言

7、由团支书做班会总结

8、有序离开班会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九

认知： 1. 知道粮食与人民生活、国家建设有密切关系，用处很大。 2. 知道粮食来之不易。 3. 懂得要爱惜粮食。

情感： 1. 对粮食有爱惜之感。 2. 对浪费粮食的现象感到不满。

行为： 1. 爱惜粮食，爱惜食物，不浪费。 2. 爱护庄稼，不践踏。

活动过程：

一、实物导入：

1. 同学们，今天，我给大家带来几位好朋友，想不想见见他们？

2. 欢迎他们和大家见面。我们请这几位朋友给大家做一下自我介绍。

水稻：我的名字叫水稻。小朋友们吃的白米饭是由我做成的。

麦子：小朋友们，你们好！我是麦子，白白的馒头是用我做成的。

玉米：我是胖胖的玉米，小朋友们一定都喜欢我吧！我愿和小朋友们一年四季在一起。

3. 同学们，你们喜欢这三位朋友吗？他们有一个共同的名字叫什么？粮食。

板书：粮食

二、粮食来之不易

1. 粮食今天有许多许多心里话想对同学们说，你们想听吗？

让我们先请水稻来说一说吧！

你们看，农民们在做什么？仔细观察他们是怎样插秧的。（农民阿姨双脚整天泡在冷水中，弯着腰，时间长了，真是腰酸背痛。）

禾苗在农民伯伯的精心护养下，渐渐长高了，为了让庄稼长得更加茁壮，农民伯伯要做什么？(锄草、施肥、喷洒农药、引水浇灌)

经过半年多时间的辛勤劳动，庄稼成熟了、农民还要做些什么？(农民们要把稻子割下来，捆成捆儿，运到地头，再经过脱粒，碾去稻壳等许多的工序，才能加工成我们现在吃的大米。)

师：好，我们谢谢水稻先生的精彩表演，下面请小麦女士来说一下吧！

(2) 同学们，你知道我能做成哪些食品吗？(据学生所答出示馒头、面包、包子、油条、面条、饺子等食品的图片。)

师：让我们感谢小麦女士的精彩演说。玉米小姐也想来说一说。

小结：为了种出一粒粒的粮食，农民们不怕风吹日晒雨淋，不怕劳累，洒下多少辛勤的汗水，正如我们所学的古诗《悯农》讲的那样，谁会背诵请举手。

三、怎样爱惜粮食

(1) 请你对辛勤种田的农民伯伯、农民阿姨讲一讲你是怎样对待粮食的。

(2) 粮食听到同学们说要爱惜他们，非常高兴，还有话对同学们说，我们来听一听。

(3) 师问：如果我们都来把粮食当成宝，节约每一粒米，会怎样呢？跟老师一起算一算。

如果我们每位同学每天节约一粒米，一年节约多少粒米？(365

粒米)

如果我们全班45位同学每人每天节约一粒米，一年节约多少粒米?(约16425粒米)

如果我们全国12亿人口每人每天节约一粒米，一年节约多少粒米?

四、联系实际，指导行为

1. 讨论：在日常生活中，我们应该怎样爱惜粮食?

小结：爱惜粮食要从自己做起，要做到不撒、不剩、不扔。

2. 我们一起来读读这首小儿歌。

粒粒粮食要爱惜，粮食与我最亲密，来得实在不容易，缺少粮食出问题，积少成多了不起。

3. 为了让全世界的人民都来爱惜粮食，规定每年的10月16日为“世界粮食日”。同学们，让我们每个小公民都应该从自己做起，从现在做起，爱惜每一粒粮食。

中学生法制教育班会教案及反思篇十

style="color:#125b86">2022法制教育主题班会教案篇2

二、活动目的:

三、活动过程:

各位同学，各位老师，大家好!

今天很高兴有机会在这里和大家交流，我们的考试刚刚结束，我首先在此祝愿各位同学取得好的成绩。希望大家在新的学

习任务开始之前调整好的状态，迎接下一次的挑战。我们大家都知道，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我们的生活在一天的发生着改变，我们身边也随之出现了形形色色的不同群体或个人，并且他们的行为有时会侵犯到我们的权利，如果我们不懂法我们也可以能侵犯到他们的权利，为了增强我们的法律意识，培养遵纪守法的能力，为此我为大家准备了这次“大学生知法、懂法、守法教育”的主题班会，希望通过这次班会使同学们了解掌握法律法规常识，从而使我们自觉遵守法律法规。

案例一：（盗窃罪）

20_年10月14日18时许15号公寓楼238宿舍李某向派出所报案称本宿舍俩台笔记本电脑被盗。现场没有发现任何被撬痕迹。民警经过细致询问后，得知该宿舍张某作案嫌疑，随即对张某的行踪进行了调查。经过多方努力，民警在该学校东门城中村一招待所抓获。据张某交代，其中一台笔记本电脑已经销售，另外一台藏在另一招待所中。张某对自己的犯罪事实供认不讳，后被公安机关刑事拘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规定，张某犯有盗窃罪，且两台笔记本电脑折合人民币八千余元，属数额较大，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

点评：据了解张某系该学校新闻专业学生，该生家庭条件很好，其爷爷是一个高级干部，父亲自己开一个公司，产业也很大。应该说经济条件很好的，但是张某为什么会走上犯罪的道路呢？后据张某交代，该生来校以后交了女朋友，经济开销比较大，家里给的生活费不够自己在女朋友面前“显摆”。国庆节回家后父母给他买了一个价值8000元的电脑，该生由于没有生活费在火车上以3400元将其处理。收假后没有几天就把这些钱挥霍完了，为了在女朋友面前能有“面子”，一时冲动走上了犯罪的道路。事后张某后悔莫及，但是法律神是圣不可侵犯的，法律面前人人平等，等待张某的只能牢狱之苦。可谓是一失足成千古恨啊！

盗窃罪的量刑：

3、盗窃金额3万-10万以上的为情节特别严重十年以上或无期徒刑罚金

案例二：（抢劫罪）

刘某、崔某、郑某、程某、陈某5人，是某高校02级法律专业的二年级学生。20_年12月11日，5人在一起喝酒、吃饭后，于当晚12时许携带菜刀、木棍等凶器，窜至西安市友谊西路，拦路抢劫西安仪表厂职工张某和其妹。其中一人勒住张某之妹的脖子，另3人则围住张某，并用木棍将张左肋骨打骨折，抢走现金1780元。期间，程某在一旁望风。作案次日，程某和陈某到校保卫处投案。另3人依次被抓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263条之规定，以暴力、胁迫或者其他方法抢劫公私财物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并处罚金，情节严重的处十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或死刑，并处罚金或者没收财产。以上5人均被判处有期徒刑。

点评：据了解几个学生家庭条件都可以，就是因为一种好奇心最后酿成大祸。我们现在很多大学生进去大学以后放松了对自己的严格要求。加之离开家庭，自认为走上了社会，便逐渐滋生了好逸恶劳、学习松弛、自私自利、害怕艰苦、贪图享乐、爱慕虚荣等不良习性。而一旦面对犯罪的诱因，在不能正确辨别是非的情况下，就以身试法。最终酿成苦果。

案例三：（故意伤害罪）

20_年圣诞节晚上9时某高校某班级圣诞节晚会结束，班上同学张某与王某到商业街归还所租用音响设备，因器材有所损坏牵扯赔偿问题发生口角，后双方情绪激动大打出手，张某给其辅导员打电话告知此事，辅导员随带领班上10余名学生赶到现场，现场秩序一度混乱，无法控制，其中一同学孙某抽出随身携带的刀具刺向租音响的老板，店老板心脏左下方

被刺伤，当即倒地不起，后经法医鉴定为重伤。

此案件中，孙某用随身携带的刀具将店老板刺成重伤，构成故意伤害罪，依据刑法第二百三十四条规定，孙某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家属也赔偿受害者医疗各项费用数十万元。

案例四：（故意伤害罪）

某天夜里公寓楼内，同学舒某和同住一室的陈某在熄灯后还在大声交谈，隔壁的同学王某等人就不满了，因此这些同学就争吵起来，后来陈某与王某就约好，二人到学校操场上去“单挑”，陈某开始还带上一把水果刀防身，但后来出门时因要换鞋，随手又将刀递给与他同寝室的舒某，之后，陈某和王某就按约定来到学校操场，当时那位姓舒的同学就带着那把刀，也跟到了操场上，看到陈与王二人在对打，当时他那把刀就抓在手上，陈某被打得在后退时，也许是出于“拔刀相助”这个成语的熏陶吧，舒某见陈某打不过对方，就随手朝对方王某腹部连刺数刀，刺破了对方的回肠，经法医鉴定，对方的伤势已经构成重伤。舒某的行为已经构成故意伤害罪，虽然舒某只有14周岁，但是根据我国刑法》第17条第2款规定：“已满十四周岁不满十六周岁的人犯故意伤害致人重伤或者死亡、、抢劫、贩卖毒品、放火、爆炸、投毒罪的，应当负刑事责任。故意伤害致人重伤判处有期徒刑3年以上10年以下，最终他被判处有期徒刑5年。

点评：友谊是人生的美酒，使我们的生活更加美好，但是近朱者赤近墨者黑。我们现在所处的这个时期，一定要谨慎择友，择良友。和好的朋友在一起相互学习，相互促进，有利于共同进步，若是不不良的朋友在一起，反而容易受到不良的影响，所以我在这里劝诫大家交朋友一定要擦亮眼睛。帮助他人助人为乐是做人的美德，但是为了哥们义气两肋插刀，最周是一失足成千古恨，面对他人或者朋友的要求，一定要保持头脑清醒，以道德和法律的标尺进行衡量，三思而后行，不可随意迁就，否则就会酿成大祸。我国《刑法》第17条第1

款规定：“已满十六周岁的人犯罪，应负刑事责任，意思就是凡年满十六周岁的人，实施了刑法规定的任何一种的犯罪行为，都应当负刑事责任，这样规定是从我国的实际情况出发的，在我国，已满十六周岁的人，因体力、智力已相当发展，并有一定社会知识，已具有分辨是非善恶的能力，因此，应当要求他们对自己的一切犯罪行为负刑事责任。

案例五：（聚众斗殴罪）

还有这样一个案例，也是象你们一样的两个学生，他们是同班同学，因为他们之间曾经发生过矛盾，一天，其中一位同学杨某对与他发生过矛盾的张某同学说：等一下，我们一起回去，张某就以为杨某要打他，于是他就去叫几位所谓讲义气的同学石某、王某等6人，一起商议如何对付杨某，然后尾随杨某，其中一人向对方挑衅，而杨某当时可能因为人少对其未加理睬，但后来却纠集了其余10多个人，又拦在路上向张某这方挑衅，双方互相殴打，最后张某这方的一同学头部受到严重打击，被打成重伤，造成了不可收拾的后果。

这是一起聚众斗殴案件，（聚众斗殴一般处以3年以下有期徒刑，除非是多次聚众斗殴，或者人数多、规模大、社会影响恶劣的、或者在公共场所、交通要道聚众斗殴，造成社会秩序严重混乱，或者是持械聚众斗殴的，应判处3年以上10年以下有期徒刑，但是聚众斗殴造成重伤、死亡者，就应按照刑法规定，以故意伤害罪、故意杀人罪定罪。故意伤害就要判处三年以上有期徒刑。这起案件中有三人因在聚众斗殴中故意伤害了他人的身体致人重伤，构成了故意伤害罪，刑法规定对故意伤害他人造成重伤要处以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点评：而这起案件的起因只是与他人之间的一点小矛盾，双方如果能退一步，就不致发生这样的结局。俗话说：忍一时风平浪静，退一步海阔天空。同学们，人生活在社会中，难免相互之间有磕磕碰碰，但只要我们心胸放得开阔一点，大

事化小，小事化了，就能避免发生许多，又何必逞一时之强，酿终身大错呢？而案件中因为讲义气出手帮忙的同学，同样受到了不同程度的处罚，他们的行为其实就是我刚才所说的多管闲事，没有约束好自己的行为，导致发生如此后果。

案例六：（利用网络散布谣言扰乱社会公共秩序罪）

20_年9月21日，安康市汉滨区某校大二学生一时无聊竟然拿“针扎”事件开玩笑，在互联网上一个“安康论坛”发布“安康发生针扎事件”等信息，引来大量人员跟帖，造成了极坏的社会影响。经过公安机关的缜密侦查，于9月23日在安康巴山路泓星网吧内将发布虚假信息人周某抓获。据周某交待，出于对新疆发生的“针扎”事件好奇，便在网上发布了听说安康发现针扎事件的虚假信息。

周某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五条之规定，涉嫌散布虚假信息扰乱公共秩序。当周某知道因为自己一时的好奇和无聊换来了10天拘留时后悔莫及。

20_年3月15日上午10点多，在自家电脑上敲下一段不到50个字的消息，发在了几个群上。超乎他想象的是，在此后的短短几个小时之内，这条消息夹杂着人们对辐射的恐慌不胫而走。一天以后，北京、广东、浙江、江苏等地发生食盐抢购现象。据官方分析，造成食盐抢购的原因一方面是日本地震海啸造成，民间盛传含碘物品可以预防核辐射，造成部分民众盲目抢购囤积碘盐；另一方面，民众担心海水受到污染，以后买不到没有污染的食盐了，所以疯狂抢购囤积，一些不法商家甚至趁机提价牟取暴利。

20_年3月21日，杭州市公安局西湖分局发布消息称，已查到“谣盐”信息源头，并对始作俑者“渔翁”作出了行政拘留10天，罚款500元的处罚。

近日网上出现一条“陕西兴平将于6月13日发生强烈地震，震

级为7-8级左右，此后还会有六百多次余震，震级均不等”的传言，引发部分网友恐慌。经经过公安部门调查核实，该谣言出自陕西咸阳两名学生之手，目前这两名学生已被依法行政拘留。

点评：我国《计算机信息网络国际互联网安全保护管理办法》、《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管理条例》中规定利用国际互联网捏造或者歪曲事实，散布谣言，扰乱社会秩序的，由公安机关给予警告，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构成违反治安管理行为的，依照治安管理处罚条例的规定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治安管理处罚法》第二十五条：散布谣言，谎报险情、疫情、警情或者以其他方法故意扰乱公共秩序的，处五日以上十日以下拘留，可以并处五百元以下罚款；情节较轻的，处五日以下拘留或者五百元以下罚款。《刑法》第二百九十一条：编造爆炸威胁、生化威胁、放射威胁等信息，或者明知是编造的恐怖信息而故意传播，严重扰乱社会秩序的，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五年以上有期徒刑。

四、总结

通过以上的案例的教训，我们同学们应进一步增强自己的法律意识。要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世界观，从而懂得什么事是可以做的，什么事是不可以做的，不要被利益所驱动去尝试本来不可以做的事情。作家柳青有这样一句名言：“人生的道路虽然漫长，紧要处却常常只有几步。”同学们还没有走上社会，前面的道路还很长，一定要走好每一步，学会分析，学会辨别，学会拒绝，才能学会自我保护，否则一旦触犯法律，法律是无情的，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就会造成“一失足成千古恨”的遗憾，后悔莫及。因此，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及社会公共道德规范，这是每一个公民的义务，更是我们同学们在自我防范违法犯罪中的法定义务和责任。最近几年，我国青少年犯罪人数和比重逐年递增，案件性质涉及盗窃、寻衅滋事、故意伤害、抢劫、敲诈勒索、非法集会等等，

而他们走上犯罪道路的原因都是对法律知识的匮乏，守法意识的淡薄和一时的年轻冲动所造成的。

同学们，你们正处于成长发育阶段，生理、心理都不十分成熟，加上社会阅历浅，所以是非观念较差，容易去模仿从事违法犯罪活动，也容易被利用。我们现在所处的时代是一个信息时代，同学们可以通过多种途径接收到各种新鲜的事物，其中有健康的，也有一些不健康的东西，我们是否能分辨得清楚？我们是否想过我们日常的一言一行都必须受到法律约束，法律是至高无上的，是不可侵犯的，谁违犯了法律就必定受到法律的惩罚。相信我们的辅导员老师对同学们在日常生活中的法纪安全教育已经讲过很多次。今天我和同学们分享以上这几个发生在我们身边的故事，现实存在的案例，希望同学们能从这些案例里或多或少的受到一点点启示。